

## 在首批比特幣及以太幣現貨 ETF 上市儀式上的演說

蔡鳳儀女士  
投資產品部執行董事

2024 年 4 月 30 日

今天，非常高興參加三家基金公司管理的首批六隻比特幣和以太幣現貨 ETF 的上市儀式，三家機構分別是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以及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今天上市的六隻虛擬資產現貨 ETF 也是亞洲首批的同類產品，充分展現了香港證監會在促進市場長遠健全發展的同時，在投資者保護和其他監管方面作出全面和有效監管的工作成果。

我們明白到，虛擬資產市場近年經歷了不少動盪，不論是穩定幣的崩盤和各種交易平台倒閉、欺詐等等事件，均使很多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但同時，越來越多投資者(包括專業投資者甚至公眾)對虛擬資產有需求，並已從不同途徑(包括現貨、期貨、其他場內外工具，如交易所產品等)作出相關的投資。此外，不少傳統的金融機構和中介亦已開始提供虛擬資產投資的相關服務。

儘管虛擬資產本身和其市場存在各種風險，香港證監會有見及其相關技術可帶來的機遇，早在 2018 年起，以“相同業務、相同風險、相同監管”為原則，成為最早引入全面框架以監管廣泛虛擬資產相關活動的主要金融監管機構之一。

我們於 2022 年 12 月已批准比特幣和以太幣期貨 ETF 的上市，去年六月起我們亦允許香港公眾在香港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買賣比特幣和以太幣。

我們同時注意到不少投資者希望透過傳統的券商和交易所投資產品(例如 ETF)，投資現貨虛擬資產。因此，在滿足投資者需求的考慮下，我們認為提供受監管的虛擬資產現貨 ETF 產品是符合公眾的利益。

有別於其他海外交易所已上市的同類現貨 ETF，這些 ETF 除了可進行實物申購和贖回外，我們還制定了較其他地區更全面的監管架構，對在認可的 ETF 產品運作中，整個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每一個環節(包括基金公司、托管行、資產交易平台、參與券商等)均要求為香港證監會的持牌或認可的機構，並須嚴格遵守我們有關受認可的公眾投資產品在資產保管、流動性、估值、信息披露、投資者教育等各方面的要求。

---

註：此為演講辭的草擬本，與現場發表的版本可能稍有出入。



儘管有效的監管制度能讓我們應對營運虛擬資產組合的潛在風險，但它並不能免除虛擬資產市場本身的種種風險。我必須特別強調，證監會對虛擬資產 **ETF** 的認可，絕對不等同我們支持相關虛擬資產或鼓勵大眾進行相關投資。虛擬資產本身投機性極大，價格非常波動，正如加密資產圈子一句戲言，“幣圈一天，人間一年”。比特幣和以太幣曾在一天內大跌四成，並在一年內大跌超過六成。因此，我在此提醒大家虛擬資產並不適合所有投資者，只有對其充分瞭解，而且能承受其風險的人士，才應該考慮相關產品。證監會一直以來經常透過教育和信息發佈，對投資大眾提醒參與虛擬資產市場所需要注意的事情。

虛擬資產現貨 **ETF** 的上市是香港 **ETF** 市場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事實上，自 **ETF** 在 2022 年 7 月納入互聯互通後，**ETF** 成交活躍，其於香港股市整體成交量，大幅增加至百分之十四。最近，中國證監會公布了五項關於進一步優化滬深港通、助力香港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措施，包括：放寬滬深港通下 **ETF** 合資格產品範圍；將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納入滬深港通；支持人民幣股票交易櫃台納入港股通；優化基金互認安排；支持內地行業龍頭企業來港上市。在當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下，這些措施即時為香港金融發展注入新的動能。我們將繼續努力，積極研究和推動業界充分利用並使相關的惠港措施發揮效用。我在此代表香港證監會，衷心感謝中央及特區政府對香港金融市場堅定不移的支持。